



自从发现我家屋后有一块荒地,我自小喜爱种菜的热情又被点燃了。

这块荒地散落着不少碎砖碎瓦,还长满了杂草。知道这是一块难啃的“硬骨头”,但想象中拥有属于自己的一块菜地,菜地里长满碧绿的蔬菜,架上瓜果累累的景象,让我下定决心要啃下这块“硬骨头”。

我戴上手套,捡拾碎砖碎瓦,一桶一桶拎到地边,整齐地围一圈。这样,算是对外宣告这块地有了主人。花了大半天,砖块瓦砾拾完,开始挖土。想不到泥土里还有砖瓦,铁锹挖不动的地方,又拿来镐。这是真正费力气的活,不到十几分钟,已挥汗如雨。第二天继续,大干了一整天,一块合格的菜地整出来了。

泥土翻过,晒上几个太阳,更显疏松,空气中散发出泥土的香气,它在等种子入怀呢。种子不花钱,是老家亲戚带过来的。春天种丝瓜、黄瓜、扁豆、番茄、苋菜,秋天种茼蒿、菠菜、萝卜、茼蒿、豌豆。各种蔬菜种子,我都熟知适合它们播种的时节,了解它们的生长习性。

把菜地分成一垄一垄,一共四垄。每一垄划分几格,我给每类种子安排好了“房间”。挖一锹泥土,把它揉碎,与种子掺和在一起,再一把一把撒进泥土,这样播撒种子更均匀,不会聚集一

早上起来,门打不开,呼华琴——华琴就是那个一见到我就叫我二奶奶的外甥女——表哥小马的女儿。一会小马来了。

小马是胖姑妈的儿子,胖姑妈三个儿子两个女儿,小女儿嫁到兴化,其他几个子女都在村上,小马在上海做家装,前几天刚回来。

我把钥匙从卫生间窗户给他,他打开院门进了院子再开入户门,两人里外鼓捣半天还是打不开,后来保险终于被我转动了,门开了。

这扇四扇的入户大门是我在兴化一家铜门厂定制的,忘了是一万还是三万。最近三年公公两个儿子轮流家住,家中没人,门也生锈不灵光了;下午兆荣来,请他研究了一下,右侧的半扇大门终于扒开了,他说是地基下沉导致的。

兆荣是三姨家的儿子,我公公婆婆都是河口村的,所以,我先先生的亲戚——舅舅外婆堂哥堂姐表哥表姐舅舅姨姐许多都在本村,出门几步就能碰到一个亲戚。

手机“叮”一声响,是弟弟的转账。留言依旧简单:“过年了,买点年货。”我摩挲着屏幕,仿佛能触到那千里之外的温度。

我在高邮的日子过得从简,唯有弟弟的转账,不忍拒绝——那里面裹着的,是几十年“长姐如母”的光阴,就压在心尖最软的地方。

童年是清苦而忙碌的。父亲在远方教书,母亲整日扑在田里。我这个长女,自然成了弟弟的“半个妈”。他学步时,我背着他烧饭、喂猪;他闹腾时,我牵着他摘野花、捉萤火虫……只为让母亲在他手里多干一会儿。等他稍大,我便带他去田埂。母亲弯腰插秧,我蹲在田边,眼睛紧盯着他那双不安分的小脚。后来我能挥镰了,就让他坐在树荫下,自己顶着毒日头一趟趟地收割。汗水淌进眼睛,心里只想:多割一点,母亲就能少累一点。

最难忘那个抢收的暴雨天,乌云压

女儿准备回老家过春节,让我腾空一间房专供小外孙玩乐。整理过程中,发现一份泛黄的节日排班表。

这是一份1992年高邮市供电局“五一”劳动节值班保卫人员排班表。距离现在已经过去34个春秋。我仔细地端详着这份排班表,左上方盖有“高邮市供电局人保股”的公章,右上方编制日期为1992年4月26日。表中排有总值班、局门卫、调度室、220KV变电所、110KV变电所、变电工区、线路工区、城区供电所、仓库值班人员名单和两位数字的内部值班电话。从值班电话号码可以看出,变电工区人员需要从

种菜记

□ 朱光珍

处,也不会太稀疏。种子入土,我提起喷壶浇水,水像细雨渗入泥土,种子在吸收,在膨胀。没过几天,它们就陆续从泥土里探出绿茵茵的小脑袋,好奇地张望着周围的世界,细细地打量着我这个陌生的菜园主人。

待苗出齐整了,叶子变得嫩绿嫩绿,它们在提醒我,要给它们增加营养了。我不想给蔬菜喂化学肥料,我的大大小小的坛罐罐里贮存了不少绿色营养品。有荤的,比如从卖鱼的那里收集来的鱼肠,从卖河蚌的那里收集来的废弃的下脚料。有素的,比如卖蔬菜的摊位会有不少丢弃的豆壳、菜叶、瓜果皮等,我都像捡宝贝一样捡回来,剁碎了,放在水缸或坛子里发酵。过了两三个月,无论是荤的、素的,都化成了营养液。然后,兑水浇灌在菜地上。

春天到了,青菜呼呼长高、长大,吃不完,根本吃不完。韭菜也不甘示弱,分蘖极快,一丛丛,一簇簇,割了一茬又一茬。夏天,黄瓜爬满架,摘了几根嫩的,还来不及摘的,几天就变黄了。丝

瓜长势最旺,那么多的藤蔓爬上墙头,越过树梢,把它的果实高高挂起,似在炫耀它的成果最多,贡献最大。此时的扁豆是谦虚的,它把夏天的舞台让给了丝瓜、黄瓜,等待它们慢慢谢幕,才在秋风中徐徐登场。紫色的、青绿色的,还有绿色镶着紫边的,它们排成一串串,像一群好姐妹手挽手结伴而来。摘下一串又一串,篮子满了,盆子也满了。

待扁豆缓缓退场的时候,忽然发现佛手瓜早已学着丝瓜的气派,爬上墙头,越过树梢,每一片叶间长出像米粒大小的花苞。不几天,就开出了浅绿色的小花,随后结出的果实像绿豆,像小葫芦,像人的拳头。在寒风萧瑟的深秋,瓜类的身影已鲜少看到,却惊喜地发现有这么一种瓜,给千家万户的餐桌上上了一道脆甜、爽口的菜。曾听一位菜农说,采摘佛手瓜,要带上麻袋,因为结得太多了。我以为是夸张的说法,现在验证,果真如此。

一年四季,我在菜地忙碌,收获了蔬菜瓜果,收获了劳动的快乐,还收获了友情。我把蔬果分享给邻居和同事,他们不仅夸蔬果长得好,还连声夸我勤劳能干。丝瓜爬过墙头,去了邻家,我对邻居说:“过墙的就是你家的,随便摘。”邻居笑着说:“丝瓜也被你教会了与人分享。”

扣子和胖姐,我给胖姐发语音,我忘了,今年起她中午不回来,带个小锅在厂里自己做饭吃。

胖姐工作的这家作坊小厂在汤庄镇,离我们小区至少十公里,胖姐在那做了多年,给机械配件打洞,一个洞三分钱,一天下来100—120元左右,不会更多。除非加班到很晚。离家远,电瓶车三十分钟,她说习惯了,时间自由,有事能请假。

红扣子下午三点才到家,还没吃饭,我赶紧问他要接他家的井水,院子里全是灰,我要冲院子。

我家也打了井,但是没打好,井水不但黄,还很难抽上来,几年没用,现在更是见不到水了,六百多块钱扔水里了。

还去有志家借了梯子,卸窗帘洗窗帘,这是我第二次敲他家门,他家院门正常关着。他做苗木生意,家里工具很多,什么样的工具都有。

河口两天,打交道麻烦的人不少于七个,我在苏州那栋楼住了十五年,还有很多邻居不认识。更别说叫得出名字。

里,满足地咕啾:“大姐姐,真好。”还曾悄悄许愿:“等我长大了,去上海上班,赚好多钱,让你天天吃好的。”

那颗温暖的种子,竟真的发了芽。弟弟大学后去了上海,一路拼搏,安家落户。而我留在高邮,日子平静。距离虽远,他的牵挂却从未迟到。

三年前,我生病住院。手术化疗期间,丈夫、儿子一时难以周全照料。是弟弟,成了我最坚实的远方支柱。每一笔转来的“营养费”,备注常是简单的“加油”。我总说别破费,他就在电话里急起来:“姐!你小时候替我扛了多少苦?现在让我尽点心,不行吗?”

如今,儿子也在浦东,与舅舅隔江相望。弟弟常叫外甥去吃饭,儿子也爱去舅舅家坐坐。这笔过节费,依旧年年准时。它并非生活的必需,却是我心底的“定心丸”。

的顶头上司,同他愉快地共事将近6年;城区供电所的老丁,耄耋之年仍然笔耕不辍,和我一样经常在《高邮日报》副刊发表文章,应该称得上“文友”了;线路工区的老高,我们相处得甚好,算是忘年交,只因我手机携号入网,没有了短号,失去了联系……那个最熟悉的名字自然就是我自己了,我的名字出现在“局门卫”一栏,虽是不同的岗位,却是同样的坚守,如他们一样以点点滴滴的辛勤付出,守护着万家灯火。

这不仅仅是一份排班表,更是节日期间广大供电人默默在岗坚守的见证。于是,我郑重地将它收藏起来,以资纪念。

村庄里的人

□ 朱燕华

房子是我们2015年春节后买的,2016年春节入住,至今已经十年。楼上主卧的衣柜移门一直不好用,下午兆荣带着工具过来修理,又把家里几处需要修理的地方检查了一下,腐蚀的门框、院子里的水池、衣柜移门等都要等年后修了;明天他要去上海,接了个工装的活。

上午小马走的时候问二舅舅什么时候回来,我说还要过几天,他说晚上打电话给YZ,让他把二舅舅送回来,早点回来,到我家吃。

婆婆去世的时候,小马两口子从上海赶回来,送别婆婆走的那天,小马泪水长流。

上午打开大门后小马没有立即走,而是反复调试门锁,最后教我铅笔芯涂锁舌,这样滑动自如些。

昨天上午到家,中午没看见隔壁红

弟弟的转账

□ 陈岚

顶,晒场上的稻子眼看就要淋透。母亲急得掉泪,我拉起弟弟冲进雨里。他抱不动稻捆,就用手拼命搂着一把把稻穗往屋里拖,浑身湿透,却仰头说:“姐,我有力气!”那晚,我在灶膛前给他换衣服,看见他胳膊上的血痕,眼泪就下来了。他却用手替我擦泪:“姐,不疼,我以后还帮你。”

后来我上中学,每天放学,放下书包就进厨房。一边烧火,一边给凑在灶边的弟弟讲题。我常偷偷给他炒一小把蚕豆,或是在灶膛里炕个山芋。冬夜,被窝冷得像冰窖,我总是先钻进去,焐热了再唤他。他蜷在暖烘烘的被窝

一份节日排班表

□ 韦志宝

局机关到110KV变电所值班,线路工区人员则到四五公里外的220KV变电所坚守。之所以这样做,是为了解决当时车辆配置不足、通勤不便的问题,遇到突发故障,可以快速就近处置。

看着这份排班表中一个个熟悉而又亲切的名字,我思绪万千。总值班周主席临近退休依然亲力亲为,令人敬佩;220KV变电所的老赵,后来成为我

上世纪80年代之前,县城里居民住房相当紧张,除了极少数家庭能有个单门独院外,大多数人都是混杂住在各种平房大院内,除寝室外,好多家庭的厨房、客厅都是合用的。

我少年时代是在县医院的宿舍区长大的,这里解放前是道教的城隍庙,解放后提供给医院职工做住家之用。这个庙宇很大,大殿有五进,两边还有许多配殿和厢房,整个家属区大院住有40多户,朝夕相处,很有意思。

大院里与我年龄相仿的孩子有十多个,我们在一起度过了欢乐的童年。在那个年代,物质匮乏,可供孩子享用的很少,但大家就像一家人一样,有好吃、好玩的东西,共同分享,不分彼此。节假日时,相互串门是常有的事。由于医务工作的特殊性,有时父母碰巧一起要上夜班,小孩就会到邻居家里过夜,两三个人挤在一张床上,不开心。夏日里,大人们傍晚早早把院子用凉水浇湿去暑,然后支起纳凉的木床。晚饭后,孩子们三个一群、五个一堆,集中在某一家的床上,时而唱歌,时而玩耍,时而听大人们讲那些过去的事情;直至困了睡着,由各家的父母抱回家去。

在大院里,许多厨房都是敞开或合用的,谁家炖了点肉、煨了只鸡,左右邻居都能闻到诱人的香味。吃饭时,附近的小孩都能分到一杯羹。谁家有点事,做点好菜,也会送点给隔壁的邻居,或邀来一起喝上一

晨起刷朋友圈,一眼就看到朋友新发的动态,一头蓬松的波浪卷衬得她气色绝佳,配文是“换个发型,换种心情”。底下评论区全是夸时尚的,我却心里默默坚定了自己的小信念——任身边人再怎么诱导,我依旧要守住不烫不染的底线。

算起来,我以“清汤挂面”的马尾造型示人,已经整整三十年了。这发型最大的好处就是省心,每天早上醒来,不用对着镜子反复折腾,两分钟就能扎得整整齐齐,不劳神也不费时,省下来的时间还能多赖床一会儿。中间唯一的例外,是孕期因为身体不便,剪过一次相当短的头发,可等生完孩子,还是不自觉地又把头发留了回来,重新扎起了马尾。于我而言,这束简单的马尾,更像是一种习惯,一种刻在日常里的安稳。

想起二十多年前,离子烫正当红,几乎成了女性的“集体时尚”。不管是本身头发有点自然卷的,还是天生直发的,都扎堆往理发店里跑,为了把头发拉得服服帖帖,据说直发一甩,颜值都能飙升一个档次。我认识的大多数女性朋友,都跟风做过离子烫,每次见面都要互相夸赞对方的直发好看。后来潮流又变了,粟米烫、艾文烫、羊毛卷……各种新奇的烫发样式层出不穷,理发店的玻璃门上,永远贴着最新的发型海报,吸引着来来往往的人。

可我始终觉得,我们黄种人,黑眼睛配着乌黑的直发,本身就是一种干净清爽的自然美。当然我也懂,理发店要生存,推出这些让人心心念念的卷发、染发项目,或许本就是一种营销手段。要是所有女人都像我一样,不烫不卷不

邻里之间

□ 董卫童

鼠。记得有一年春节,我感冒发热,没吃到只有春节才能尝到的各种美食糕点,父母心疼不已,跟邻居们说:“孩子平时想炒点瓜子,我都没让,说要留到春节吃,可现在他感冒发热也吃不到了。”过了正月初六,我身体康复了,左邻右舍的阿姨们送来各种糕点小吃,说是帮我留的,让我实实在在地补了一下馋。

我们住的大院里,知识分子居多,人们常说“文人相轻”,可那个年代,大家的情况都差不多,很少看到清高的人。他们不光交流频繁,也不反对孩子之间的互动。我们那时,一起弹球、攒铜钱、粗连环画书、制幻灯片,只要有时间,处处充满我们的欢乐。有些刚参加工作的年轻医生,还带着我们打篮球、赛乒乓,使我们的业余生活丰富多彩,整个大院就像一个快乐的大家庭。

上世纪80年代后,杂居的大院逐步消失,人们纷纷住进了各种环境优美的小区,一家一户。再难以看到聚集在一起玩耍的孩子,更听不到从前大院里传来的歌声,已找不到我们那个年代的童趣。

我还是喜欢以前的邻里关系,大家不分彼此,坦诚相见,一家有喜诸家欢,一家有难人人帮。聚乐,集乐,天地乐。

长发短发

□ 仲元芳

染发,理发店的生意怕是要淡了不少。印象最深刻的是几年前,我的亲侄女还在上大学的时候,竟然染了一头海蓝色的头发。放假回家一进门,我妈吓了一跳,还以为孩子头上戴了顶蓝帽子,直念叨她“太张扬”。结果等她毕业找工作的时候,不用家里人说,自己就把头发染回了黑色,说是怕特殊的发色给面试官留下不好的印象,影响求职。

都说“虽是毫末技艺,却是顶上功夫”,身边很多人都有固定光顾的理发店和理发师,习惯了对方的手法,熟悉了店里的环境,就很难再轻易更换。每次走进熟悉的理发店,闻到那股混杂着洗发水、护发素和染发剂的独特味道,竟莫名觉得亲切,那是生活最真实的气味啊。

如今再看身边的人,有人留着利落的短发,有人披着温柔的长发;有人坚守乌黑的原生发,有人染着亮眼的潮流色;有人偏爱顺滑的直发,有人钟情蓬松的卷发。但不管是什么造型,都不会再有人觉得“奇怪”或“不合时宜”。大家都默认“怎么舒服怎么来”,这种对多元审美的包容,不正是时代进步的一种体现吗?

其实发型本就没有好坏之分,无论是追求潮流的烫发染发,还是坚守简单的原生发型,本质上都是对自我生活的一种选择。朋友换波浪卷是她的热爱,我扎马尾是我的安稳,只要自己喜欢、觉得自在,就足够了。至于我,大概会一直守着这束简单的马尾,在自己的节奏里,安稳地过好每一天。